



邵家臻立法會議員辦事處
Shiu Ka Chun Legislative Council Member's Office

檔案編號：SKC/LC/2019/0508

香港特別行政區
立法會衛生事務委員會陳沛然主席
(煩請衛生事務委員會秘書林偉怡女士轉交)

主席：

就建議修訂《醫生註冊條例》(第 161 章)的議員法案提問

立法會衛生事務委員會將於五月二十日討論「建議修訂《醫生註冊條例》(第 161 章)的議員法案」。鑒於對政府所提交的文件仍有疑問，為促進會議當日的討論，本人希望政府有關當局能答覆本會以下提問：

- 一. 根據經濟合作及發展組織(OECD)的定義，本港醫生對人口比例是每 1 000 名人口有 1.9 名醫生，而 OECD 成員國之間的整體平均比例則是每 1 000 名人口有 3.4 名醫生。政府有關當局有否訂立醫生對人口比例目標及時間表；若有，具體目標和時間表為何；若否，當中的原因為何？
- 二. 根據香港醫學會的統計，截至 2018 年頭，本港公私營醫生對病人的比例分別是 0.9 : 1 000 和 4.5 : 1 000，兩者出現嚴重的落差，造成醫療服務的不平等。醫管局有何措施吸引醫生回流公營醫院；若有，詳情和成效為何；若否，當中原因為何？
- 三. 醫管局有否統計數字，統計每年所聘用的醫生有多少屬由私營機構回流至公營醫院；若有，近五年的具體數字為何；若否，不進行統計的原因為何？
- 四. 自 2011/12 年起至今，香港醫務委員會共批准 39 宗非本地培訓醫生以有限度註冊形式有公立醫院工作，當中超過一半已不再在公立醫院工作，甚至不再在香港行醫。有關當局有否檢討有限度註冊醫生離開公營服務或不再在港行醫的原因；若有，當中詳情為何，若否，當中原因為何？

懇請有關當局能盡快回覆本會，讓本會進一步了解政府就公營醫院醫生人手的未來安排。如對上述問題有任何查詢，請致電 2346 8669 與本人助理陳先生聯絡。謝謝。

衛生事務委員會委員

邵家臻

二零一九年五月十七日